

歷史、發展及重組

概覽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二零零零年，當年鄺大華先生及鄺靜兒女士自資透過我們的附屬公司明力投資在灣仔開設本集團首間以「Mr. Steak」為品牌的餐廳。於二零零二年，附屬公司爵士成立，自此，我們便透過多品牌業務模式逐步擴大在香港的版圖，成為香港一個餐廳集團，分別透過明力投資及爵士經營十二間餐廳。

我們致力以不同品牌及大眾化價錢提供「可擁有的奢華」的用餐體驗，包括優質食物、舒適環境及殷勤服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及經營五間以「Mr. Steak」為名供應招牌牛扒等各類西菜的餐廳，一間以「Mr. Steak — Buffet à la minute」為名供應環球美食自助餐的餐廳，三間以「Sky Bar」為名主打招牌海鮮菜式等西菜以及各款餐酒及雞尾酒的餐廳，兩間以「Bistro Bloom」及「Bistro Bloom/Marbling」為名供應精選部位牛肉等現代時尚西菜的特色西餐廳，及一間以「Hana」為名供應「鍋物」(如壽喜燒、日式涮鍋及日式蒸籠料理等日本菜)的特色日式餐廳。

業務里程碑

下表詳列本集團自成立以來的重要發展及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	旗下首家「Mr. Steak」餐廳於灣仔開業，供應西冷牛扒及肉眼扒等招牌牛扒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	我們於旺角開設「Mr. Steak」餐廳
二零零五年六月	我們於沙田開設「Mr. Steak」餐廳
二零零六年六月	我們於銅鑼灣開設首間以「Mr. Steak — Buffet à la minute」為名供應環球美食自助餐餐廳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首間「Sky Bar」餐廳於旺角開業，為集餐廳、酒吧及酒廊於一身的消遣場所，供應招牌海鮮菜式等西菜以及各款餐酒及雞尾酒
二零零九年五月	我們於銅鑼灣開設「Mr. Steak」餐廳
二零一一年七月	於銅鑼灣開設首間以「Hana」為名供應「鍋物」(如壽喜燒、日式涮鍋及日式蒸籠料理等日本菜)的日式餐廳

歷史、發展及重組

年份	里程碑
二零一二年八月	我們於青衣開設「Mr. Steak」餐廳
二零一三年十月	我們於葵芳開設「Mr. Steak」餐廳
二零一四年二月	我們於銅鑼灣開設「Sky Bar」餐廳
二零一四年八月	「Mr. Steak — Buffet à la minute」搬遷並於銅鑼灣復業
二零一五年九月	我們於元朗開設「Sky Bar」餐廳
	位於銅鑼灣的「Mr. Steak」餐廳進行翻新及以「Bistro Bloom/Marbling」為名重新營業，供應精選部位牛肉等現代時尚西菜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Hana」餐廳搬遷並於銅鑼灣復業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我們於鰂魚涌康怡廣場開設「Mr. Steak」餐廳
二零一六年五月	「Hana」獲Hong Kong Walker雜誌頒發「Best of Japanese Restaurant」獎項
二零一六年十月	我們於九龍灣開設「Mr. Steak」餐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位於旺角的「Mr. Steak」餐廳進行翻新及以「Bistro Bloom」為名重新營業，供應現代時尚西菜的特色西餐廳
二零一七年五月	「Mr. Steak — Buffet à la minute」獲OpenRice頒發「優秀開飯熱店大賞 — 最優秀開飯自助餐」

企業歷史及發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由本公司及三間附屬公司組成。以下所載為本公司及該三間附屬公司的簡史。

本公司

本公司為本集團的[編纂]工具，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七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

歷史、發展及重組

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一股以未繳股款形式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一名獨立初步認購方及於同日轉讓予Future More。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重組」一段。

MS Restaurant

MS Restaurant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MS Restaurant獲准發行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單一類別普通股最多50,000股，其中一股以繳足股款形式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Future More。

成立MS Restaurant旨在就[編纂]成為明力投資及爵士的控股公司。

於●，作為重組的部分安排，Future More將其於MS Restaurant的全部股權轉讓予本公司，代價為本公司向Future More配發及發行99股繳足股份。

於重組完成時，MS Restaurant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重組」一段。

明力投資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九日，明力投資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當時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10,000股，其中兩股發行予兩名獨立初步認購方。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每位獨立初步認購方按面值分別向鄺大華先生及鄺靜兒女士各轉讓明力投資股份一股，而有關轉讓於同日合法完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六日，明力投資再按面值分別向鄺大華先生及鄺大榮先生各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於配發有關股份後，明力投資分別由鄺大華先生、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擁有50%、25%及2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鄺大華先生、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將彼等於明力投資已發行股本的全部權益轉讓予MS Restaurant，代價為Future More (MS Restaurant當時的控股公司)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分別向鄺大華先生、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配發及發行13股、七股及七股股份。於上述轉讓完成時，明力投資成為MS Restaurant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明力投資經營銅鑼灣BB、青衣MS、葵芳MS、沙田MS、康怡廣場MS及銅鑼灣SB等餐廳。

歷史、發展及重組

爵士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六日，爵士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當時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10,000股，其中兩股發行予兩名獨立初步認購方。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七日，每位獨立初步認購方按面值分別向鄺靜兒女士及毅智興業各轉讓爵士股份一股，而有關轉讓於同日合法完成。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七日，毅智興業由鄺大華先生及葉燕琮女士實益擁有。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起，毅智興業由葉燕琮女士及鄺文蕊女士合法實益擁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六日，爵士再按面值分別向毅智興業及鄺大榮先生各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於完成配發有關股份後，爵士分別由毅智興業、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擁有50%、25%及2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鄺大榮先生、鄺靜兒女士及毅智興業將彼等於爵士已發行股本的全部權益轉讓予MS Restaurant，代價為Future More (MS Restaurant當時的控股公司)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分別向鄺大榮先生、鄺靜兒女士、葉燕琮女士(按毅智興業的指示)及鄺文蕊女士(按毅智興業的指示)配發及發行各18股股份。於上述轉讓完成時，爵士成為MS Restaurant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爵士經營旺角BB、銅鑼灣Hana、MS自助餐、九龍灣MS、旺角SB及元朗SB等餐廳。

一致行動人士

鄺大華先生、葉燕琮女士、鄺文蕊女士、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為家庭成員。鄺大華先生、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為兄弟姐妹，而葉燕琮女士為鄺大華先生的妻子，鄺文蕊女士為彼等的女兒。自二零一二年起，鄺大華先生、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為明力投資之實益擁有人，而葉燕琮女士、鄺文蕊女士、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為爵士的實益擁有人。明力投資及爵士均為本集團的營運附屬公司(統稱「營運附屬公司」)。鄺大華先生、葉燕琮女士、鄺文蕊女士、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各自均會作出及實行有關營運附屬公司財務、管理及營運的主要決策，各方彼此一致行動，以控股集團形式管理本集團，並確保營運附屬公司的業務方向與本集團整體的整體業務目標一致。由於過去我們屬私人公司集團，有關安排並無以書面正式確認，而鄺大華先生、葉燕琮女士、鄺文蕊女士、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基於其家庭關係以及對彼此充滿信任及信心，故亦滿意有關安排。

歷史、發展及重組

鄺大華先生、葉燕琮女士、鄺文蕊女士、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已確認，自彼等為相關營運附屬公司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以來，有關各營運附屬公司的一致行動人士安排已經生效。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為籌備[編纂]，鄺大華先生、葉燕琮女士、鄺文蕊女士、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簽立一致行動契據，其中彼等已確認過去存在一致行動人士安排，以及彼等擬於[編纂]後按以上方式行事，以集合彼等對營運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直至彼等以書面終止一致行動契據為止。根據一致行動契據，鄺大華先生、葉燕琮女士、鄺文蕊女士、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各自承認及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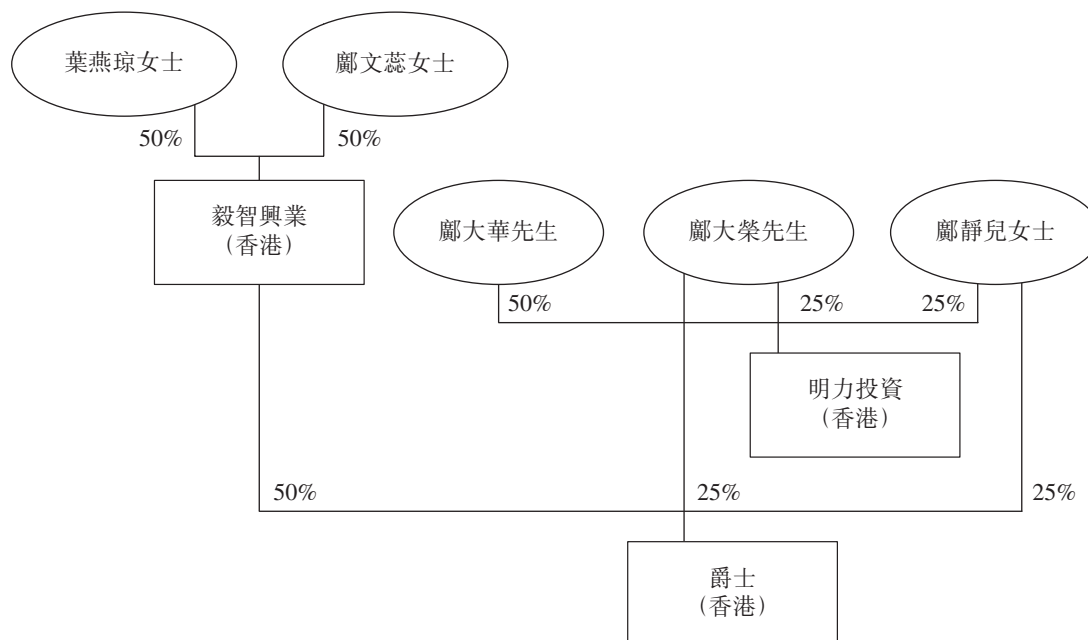
- (a) 彼等各自曾經並將繼續一致行動，彼等各自曾經並將繼續互相諮詢及商討，務求在屬於任何股東決議案主體的事宜以及(包括但不限於)所有營運、融資、管理及策略決定提交明力投資、爵士及本公司(視情況而定)各自的股東大會通過之前達成一致決定，及以往一直及日後將繼續就有關決議案以相同取態表決，確保本集團將按彼此協定的方向發展；
- (b) 倘出現任何適合本集團的商機，彼等曾經研究及參與並將繼續研究及參與該等投資及商機；及
- (c) 彼等一向集中並將繼續集中最終控制權及就本集團的整體業務權益作最終決定。

因此，根據一致行動契據，於資本化發行及[編纂](並未計及[編纂]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完成後，鄺大華先生、葉燕琮女士、鄺文蕊女士、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共同有權行使及控制我們全面已發行股本約[編纂]，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彼等亦被視為控股股東集團。

歷史、發展及重組

重組

下圖顯示本集團於緊接重組及[編纂]前的股權架構：



為籌備[編纂]，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已就理順本集團的架構進行集團重組。重組涉及以下步驟：

1.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Future More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Future More獲准發行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單一類別普通股最多50,000股，其中一股以繳足股款形式配發及發行予鄺大華先生。成立Future More旨在作為鄺大華先生、葉燕琮女士、鄭文蕊女士、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持有本公司權益的工具。
2.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MS Restaurant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MS Restaurant獲准發行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單一類別普通股最多50,000股，其中一股以繳足股款形式配發及發行予Future More。
3.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38,000,000股，其中一股以未繳股款形式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一名獨立初步認購方及於同日轉讓予Future More。
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鄺大華先生、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將彼等於明力投資已發行股本的全部權益轉讓予MS Restaurant，代價為Future More以入

歷史、發展及重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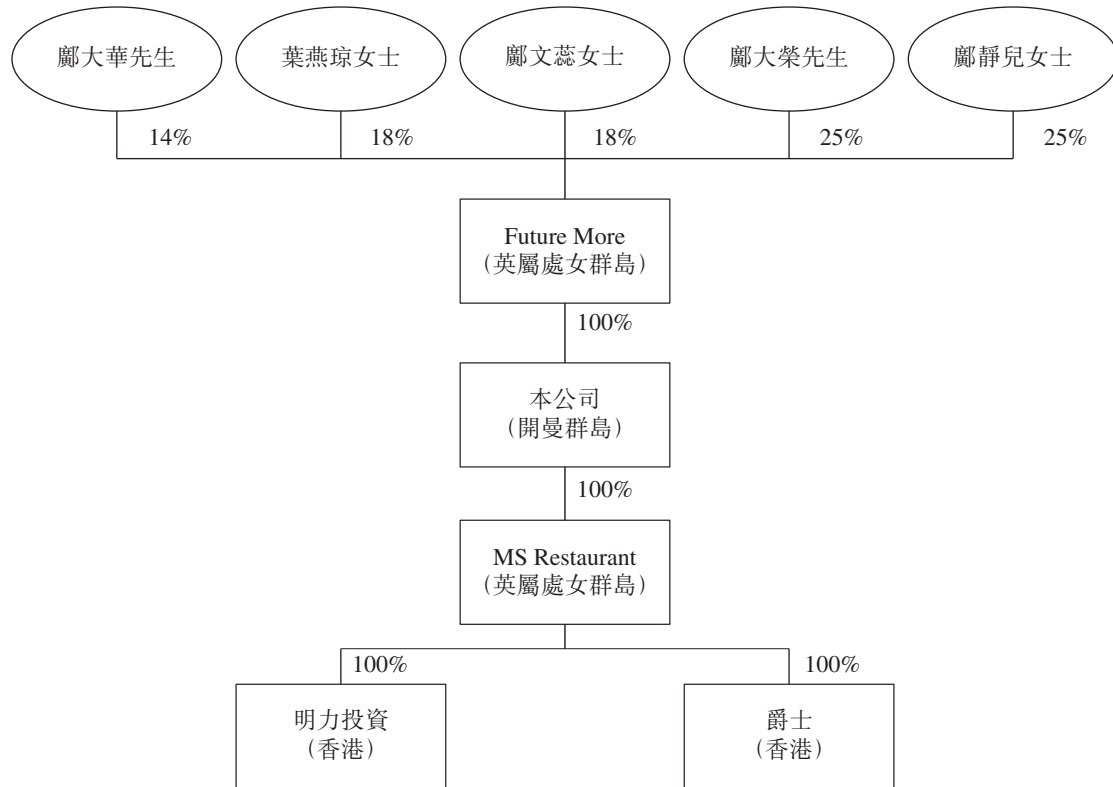
賬列作繳足形式分別向鄺大華先生、鄺大榮先生及鄺靜兒女士配發及發行13股、七股及七股股份。所配發股份數目乃經計及按明力投資及爵士各自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s**」)的估值後釐定。於上述轉讓完成時，明力投資成為MS Restaurant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鄺大榮先生、鄺靜兒女士及毅智興業將彼等於爵士已發行股本的全部權益轉讓予MS Restaurant，代價為Future More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分別向鄺大榮先生、鄺靜兒女士、葉燕琼女士(按毅智興業的指示)及鄺文蕊女士(按毅智興業的指示)配發及發行各18股股份。所配發股份數目乃經計及按明力投資及爵士各自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EBITDAs的估值後釐定。於上述轉讓完成時，爵士成為MS Restaurant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6. 於●，本公司(作為買方)與Future More(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Future More將其於MS Restaura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本公司，代價為本公司(i)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按面值向Future More配發及發行99股股份；及(ii)以入賬方式繳足Future More所持一股未繳股份的股款。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重組已遵照全部有關法例及規例妥善及合法完成。

歷史、發展及重組

下圖列載本集團緊隨重組後但於[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前的公司架構(並未計及因[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待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因根據[編纂]發行[編纂]而產生進賬後，將列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款項撥充資本並用於按面值繳足配發及發行予Future More的[編纂]股股份的股款，以便彼等於本公司的合計股權維持在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編纂](並未計及因[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歷史、發展及重組

下圖列載本集團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的股權架構(並未計及因[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